

包头市中心血站业务楼窗户采购项目招标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（NMGTF-2025-904）

项目所在地：内蒙古自治区,包头市,市辖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包头市中心血站业务楼窗户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:27.00万元，招标人为包头市中心血站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：采购包头市中心血站业务楼窗户；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包头市中心血站业务楼窗户采购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：

【1】包头市中心血站业务楼窗户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

1.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，有能力履行本采购项目内容要求，具有本项目经营资格，能够承担本项目实施任务：（1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（2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（3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（4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（5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（6）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2.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，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。3.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；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：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2025-09-24 17:00:00到2025-09-30 17:00:00。

获取方式：现场获取，获取地址：包头市稀土高新区总部经济园29栋十三层1310室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5-10-16 09:30:00。

递交方式：纸质文件递交，包头市稀土高新区总部经济园29栋十三层1310室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5-10-16 09:30:00。

开标地点：包头市稀土高新区总部经济园29栋十三层1310室（现场开标）。



七、其他

1、招标方式：公开招标2、采购需求（1）采购标的：包头市中心血站业务楼窗户采购（2）数量（单位）：1项（3）技术规格、参数及要求：详见招标文件（4）品目预算(元)：270000.00元3、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及方式：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，请于2025年9月24日17:00至2025年9月30日17:00（法定节假日及休息日除外）在包头市稀土高新区总部经济园29栋十三层1310室进行报名，报名成功后方可获取招标文件参加本项目，投标人报名时需提交下列资料复印件一式叁份（盖投标人公章）：（1）获取文件登记表（内容包括项目名称、招标编号、投标人单位全称、联系人姓名、电话、邮箱）；（2）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；（3）营业执照。4、本项目招标文件售价：0元人民币5、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，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通讯手段（电话、联系人、电子邮箱等）一直有效，能及时通知投标人，并能及时反馈信息，否则后果自负。；

公告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，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；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**包头市中心血站**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：包头市中心血站

地址：昆区乌兰道33号

联系人：王主任

电话：0472-22119227

邮件：526396756@qq.com

招标代理机构:内蒙古腾飞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包头市稀土高新区总部经济园29栋13层1310室

联系人：冀国莉

电话：0472-6981858

邮件：nmgtxmgl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 黄国莉 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

